

盐池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项目 2022 年度绩效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全区农村产权流转服务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6〕45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吴忠市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多元化服务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8〕13号）和《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吴忠市农村产权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吴政办发〔2020〕3号）及《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设立吴忠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盐池县分中心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盐政办发〔2020〕44号）、《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2〕26号）文件精神，我站及时组织开展了农村产权交易项目2022年度绩效自评，现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年初批复下达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 资金预算。根据《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设立吴忠市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盐池县分中心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盐政办发〔2020〕44号）文件精神，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的预算费用约为45万元。其中，人力资源成本费用约24万元，主要用于3名工作人员工资支出；日常运营费用约11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

备、日常办公耗材、车辆及运行维护保养费用等；交易补贴费用预计为 10 万元，该费用每年根据年底实际发生业务量的成交金额中应收未收出让方（农户或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交易鉴证费计算。

2. 绩效目标

为规范农村产权流转服务行为，推动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有效解决我县农业农村产业发展融资难问题，依托第三方社会化服务模式，全面开展我县农村产权交易各项业务，盘活农村资源资产，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推进现代农业健康快速发展。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指标〔2021〕344 号文件，共计到位 45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分两次支付，上半年支付金额为 22.5 万元；下半年支付金额为 22.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人力资源费用。分中心现有员工 3 名，按照人均年工资 8 万元计算，本项费用总金额为 240000 元

（2）运营服务费。运营服务费包括日常运营费用、分中心及服务建设费用、业务培训费用、设备布设及摊销费用、农产品推介销售、财务法律智力支持等附加服务等。本项费用总金额

为 110000 元。

(3) 交易补贴费用。根据自治区《通知》精神和吴忠市《管理办法》、吴忠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多元化服务改革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多元化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吴农交办发〔2020〕1号)“关于政府以购买服务形式给予运行经费补助”的要求,吴忠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秉承公益性原则,对出让方是农民及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免收出让方应承担的交易鉴证费用,免收部分由盐池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在根据分中心上年度具体交易数量进行确认后承担本项费用总金额 131009.15 元。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一是围绕试点任务拓展。按照试点内容,2022 年已开展了农村承包地经营权、草原承包经营权、农村产权抵押贷款登记(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登记、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登记、农村林权抵押登记、农业设施用地使用权抵押贷款登记、农业机械抵押登记)7 项业务,完成交易 230 宗,交易金额 4711.14 万元。

二是探索创新业务。在开展农村产权交易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的过程中,既围绕自治区《通知》明确的试点内容进行,又坚持改革的思路,吴忠市农村改革发展的要求和需要,不断探索拓展新的业务服务,开展了村级小型工程招投标、村级集体资金采购)2 项业务,完成交易 99 宗,金额 1872.12 万元。

(2) 质量指标。

业务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标准健全、完善，分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吴忠市农村产权交易管理办法》，严格执行“提出申请、权属清晰、信息发布、组织交易、签约鉴证、归档备查”的流程，采取事前对流转合同认真审核，提出法审意见；事中采取交纳保证金、先行支付当年承包费等措施；事后协调跟进、流转再处置等措施，既规范了交易行为、又防范了交易风险，有效克服了过去长期以来农村集体产权无规则、无秩序交易和交易对象、交易价格等由村干部说了算的现象，保障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他集体成员的权益。

在业务操作方面盐池县分中心参照吴忠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研究制定的农村产权抵押登记管理办法、受理出让申请操作规则等 25 项操作规则和交易指南。在宏观政策方面，搜集整理了中央、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等层面在涉农方面出台的政策法规、制度规范、操作流程等 70 多项，编印了《农村产权交易工作政策汇编》，对分中心进一步有效规范运行起到了积极的指导作用。

(3) 时效指标。

农村产权交易相关工作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4) 成本指标。

序号	费用名称	申报金额(元)
1	人力资源成本费用	24 万
2	运营服务费用	11 万
3	交易补贴费用	10 万

总计	费用合计	45万
----	------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一是增加农民收益、村集体收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收益。二是优化了资源配置。通过开展土地经营权规模流转，使闲散的土地集中到种植大户、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手中，推动了适度规模经营，既增加了农户财产性收入和务工收入，同时也促使集体经营性资产资源合理流动、优化配置，产生更大效益，实现资产增值增效。

(2) 社会效益。

一是营造了合规开展农村产权交易的良好氛围。通过召开会议、举办培训班、入户走访、悬挂横幅、短信微信等形式，广泛开展宣传，做到宣传工作全覆盖、无死角，确保改革政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累计举办农村产权交易试点工作培训班 8 期 180 人次，发放宣传手册、宣传单 5000 余份，开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建设培训会 2 期，为扎实开展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多元化服务营造了浓厚氛围。二是促进了农村产权交易的规范运行。将农村以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交易为主的各类产权和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处置等重大经济事项统一放到各级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采取统一的标准和模式，通过政策咨询、严格审核、公开交易、签约鉴证、确权颁证，使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均得到有效保障，大大

减少了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私下交易或因产权不明造成的矛盾和纠纷，同时也从源头上治理了农村资产资源交易过程中存在的消极腐败现象，维护了集体和群众利益。

(3) 生态效益。达标

(4) 可持续影响。

严格落实《吴忠市农村产权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在继续推进 14 类农村产权覆盖面的同时，重点推进《吴忠市农村集体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试行办法》《吴忠市农村小型水利设施使用权交易试行规则》落实。坚持改革思路，尝试在法律、政策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农民住房财产权、农村宅基地入市交易，发挥分中心盘活农村“死资产”的作用；将上述业务统一纳入到分中心进行，努力构建形成以“土地流转为基础、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农村重大经济事项、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交易为重点，农村产权抵押融资为补充”的农村产权交易格局。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以规范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业务为代表的农村产权交易相关工作，得到村集体与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一致好评，有效帮助村集体盘活集体资产，进一步增加农户收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交易补贴费用预计为 10 万元，但该项费用实际支出为 131009.15 元，该费用每年根据年底实际发生业务量的成交金额

中应收未收出让方(农户或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交易鉴证费计算。

偏离绩效目标原因：主要是农村产权交易做到了“应进必进”，实际发生业务量大于年初预算发生业务量。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达标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无

附件：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盐池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3年4月7日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8.1	10	106.8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48.1	—	106.8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行为,有效解决我县农业农村产业发展融资难问题,完成农村土地流转交易鉴证55笔,盘活农村资源资产,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 目标2:弥补我县农村产权交易技术性、专业性不足,又有效地减少财政供养人员,减轻财政压力。 目标3:实现农村资源效益最大化,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目标1: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行为,有效解决我县农业农村产业发展融资难问题,完成农村土地流转交易鉴证55笔,盘活农村资源资产,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 目标2:弥补我县农村产权交易技术性、专业性不足,又有效地减少财政供养人员,减轻财政压力。 目标3:实现农村资源效益最大化,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农村产权交易鉴证	55	12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人员数量	3	3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合同鉴证完成率	100%	100%	5	5		
		指标2:人员保障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完成时间	100%	100%	10	10		
		指标2: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运营服务费	35	35	5	5			
	指标2:交易补贴费用	10	131009.15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增加农民收益	增加	增加	3	3		
		指标2:增加村集体收益	增加	增加	3	3		
		指标3:增加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收益	增加	增加	4	4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盘活农村资产	55	99	10	10		
		指标2: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指标2:							
.....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农村资源效益最大化,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指标2:							
							
满意 度 指 标 (10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指 标	指标1:农民	100%	98%	3	3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2:村集体	100%	98%	3	3		
		指标3: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100%	98%	4	4		
总 分					100	10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